

广东南方职业学院文件

校人字〔2024〕56号

关于人事任命的通知

各部门：

根据学校建设发展需要，经校长办公会议研究决定：

副校长戴幸平同志兼任广东南方职业学院建设发展处处长（聘期3年）；

廖万敏同志任广东南方职业学院大学生心理健康教育与咨询中心主任（试用期1年）；

李红梅同志任广东南方职业学院大学生心理健康教育与咨询中心常务副主任（副处级干部试用期1年）；

魏晓鸣同志任广东南方职业学院信息学院副院长（试用期1年）；

以上同志的聘任期从2024年12月12日起。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抄 报：学校党政领导，董事会办公室

广东南方职业学院人事处

2024年12月12日印